

流动性标准

在会计工作中的应用

王守江

企业在其存在期间的经营活动是持续不断的。会计的目的是及时为企业经营决策提供资料,所以,必须把企业从建立到消亡的一整段时间进行人为的分割,分割期在数量上要相等,以便在时间口径一致的情况下分析考核企业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这就是会计期间假设存在的意义。目前,会计期间一般取12个月。会计期间假设是划分资产和负债流动与否的前提,

资产和负债形态持续一年以下,属于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长于一个会计年度就具有非流动性质。

流动性标准不仅用于界定会计要素,同时也贯穿于资产负债表的始终,资产负债表的左方是以变现能力的强弱从上向下排列各项资产,变现能力强的排在最上面;右方的负债是按偿还期从短到长依次排列。这样安排资产负债表的结构便于分析资产和负债的内部

①清出时

借:待处理财产损益

贷:产成品等

②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可在公积金余额中冲销,不够的继续挂“递延资产”帐户。

借:资本公积

贷:待处理财产损益

不够部分:

借:递延资产

贷:待处理财产损益

二、在资产盘盈、帐外资产帐务处理中的应用

1. 固定资产盘盈的处理

①清出时,按重置完全价值入帐

借:固定资产——固定资产盘盈

贷:待处理财产损益——待处理固定资产损益

累计折旧

②经主管部门、同级财政部门、国资部门核批后,调增资本公积金

借:待处理财产损益——待处理固定资产损益

贷:资本公积

2. 流动资产盘盈的处理

①清出时

借:原材料等

贷:待处理财产损益——待处理流动资产损益

②属于当年发生的,经同级财政部门核实批准后,列入当年财务决算

借:待处理财产损益——待处理流动资产损益

贷:管理费用

③属于以前年度发生的,经主管部门、同级财政部门、国资部门核批后,调增资本公积金。

借:待处理财产损益——待处理流动资产损益

贷:资本公积

3. 企业接受捐赠未入帐的固定资产的处理

①清出时,按捐赠时确定的价值入帐

借:固定资产

贷:待处理财产损益——待处理固定资产损益

累计折旧

②经批准,按新会计制度规定入帐,增加资本公积金

借:待处理财产损益——待处理固定资产损益

贷:资本公积

4. 已从成本费用中列支的帐外固定资产的处理:

这种情形下的固定资产,应作固定资产盘盈处理,最后调增资本公积金(分录不再赘述)。不同的是应按固定资产管理要求建立固定资产卡片单独管理,一般不提取折旧。

责任编辑 宋军玲

构成是否合理,同时考察企业的长期和短期偿债能力。能否正确分析企业当前财务状况和预测未来趋势,关键点在于正确确定有关会计要素的流动性与非流动性,切实把握流动性标准对会计工作具有重要的意义,具体应从以下两个方面努力:

首先,在会计核算过程中,把握流动性标准,正确选择会计科目。

企业的许多经济业务在内容上基本一致,但有时却不在同一帐户核算。原因就在于经济业务影响的时间有长有短。例如,企业发生一笔大额修理费,按权责发生制进行摊销,摊销长于一年,就要将费用资本化,记入“递延资产”帐户,以后各期逐步摊销;如摊销期少于一年,就通过“待摊费用”帐户进行摊销。这里需要指出的是,判定会计要素是否具有流动性标准的时间量度往往采用观念上的时间。在固定资产的核算中可以体现这一点。我们知道对于主要生产经营设备使用年限超一年的,就要按固定资产进行核算。对于某项具体的设备,我们是按以往的经验或通用的标准来预计其使用年限,而不是等待它报废时再计算实际使用年限来确定是属于固定资产还是属于低值易耗品。某项设备如果预计使用8年,假设在一年内由于非正常因素报废,我们仍然确认它为固定资产。

许多会计的初学者对投资活动中利息和股利结算过程的核算感到混乱,如果理解流动性标准,问题就迎刃而解。例如:某企业在股息宣布之日后购入甲公司股票10000股,购入价每股2.6元,其中每股含股利0.5元。如购入此股票的目的是短线投资,准备随时变现,就计入“短期投资”帐户;如准备长远投资,则计入“长期投资”帐户。帐务处理如下:

借:短(长)期投资——股票投资 21 000
 其它应收款——应收股利 5 000
贷:银行存款 26 000

我们注意到,不管长期投资还是短期投资,应收股利全部通过“其它应收款”这一流动资产帐户进行核算,因为已宣布发放的股利,一般宣布之日不久后即可实际发放,结算时间远小于一年。但是,在短期债券投资和长期债券投资中应收利息却不相同。例如:某企业购入乙公司3年期债券,面值20000元,年利率10%,购入时发行1年,应计利息2000元,企业实际支付22000元。

如债券准备随时变现,帐务处理为:

借:短期投资——债券投资 20 000
 其它应收款——应计利息 2 000
贷:银行存款 22 000

如债券准备长期持有,帐务处理为:

借:长期投资——债券投资 20 000
 ——应计利息 2 000
贷:银行存款 22 000

二者对应计利息处理不同,是由于债券到期一次还本付息的特点和流动性判定标准决定的。短期债券投资准备随时变现,利息可随时从售价中得到补偿,所有利息通过流动资产类帐户“其它应收款”核算,而长期债券投资的应计利息要到债券到期时一次结清,结算期一般要超过一年,因而在长期资产类帐户“长期投资”下设一明细帐进行核算。

另外,掌握流动性标准,也是正确编制资产负债表的关键。

虽然,表实相符主要取决于日常核算资金的真实与否,但如果在编表过程中忽视流动性标准,也不能真实反映企业资金状况,资产负债表中的某些项目,不能直接按有关帐户的总帐数值列示,要分析明细记录,才能做到真实反映。

在资产负债表中有两个项目是按流动性标准调整流动项与非流动项的,一个是流动资产类下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另一个是流动负债类下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与两者相对应的分别是“长期投资”和“长期负债”项目。

例如,9月末企业长期投资总帐余额为300000元,其中根据明细帐查得有一批债券在明年6月底到期,共100000元,那么“长期投资”项目下应为200000元,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则为100000元。这样就按帐面记录为长期资产的100000元债券投资,在报表上调整为流动资产,以便企业有计划地安排资金,正确了解资产内部结构和短期偿债能力。假设该企业9月底,流动资产共1000000元,流动负债共1000000元,则流动比率=1000000/1000000=1,如果不按流动性标准,填制资产负债表时,将“长期投资”项目按总帐填为300000元,则流动资产相应减少100000元,那么流动比率=900000/1000000=0.9,使短期偿债能力降低。

另一个项目“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的编制方法。设计该项目的目的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相似,只不过它是使长期负债向流动负债转化的项目。

流动性标准是由会计期间假设形成的,体现在整个会计工作过程中,对于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及时性有着重要的意义。

责任编辑 袁 庚